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ZHENG FUTURES Company Limited

魯証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1)

建議重選及委任 董事及監事

建議重選及委任董事

魯証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已經屆滿，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第二屆職工代表大會第七次會議，選舉梁中偉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職工代表董事，其任期與第二屆董事會其他董事任期相同。董事會已於2016年4月15日，通過建議重選及委任第二屆董事會非職工代表董事成員的決議案，並須待本公司將召開的2015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方為生效。由於本公司尚未舉行股東周年大會，現任董事將繼續履行彼等的職責直至第二屆董事會選舉產生。本公司謹此批准陳方先生、呂祥友先生、尹戈先生、李傳永先生、劉峰先生、高竹先生、于學會先生、王傳順先生及魏巍先生為董事候選人，其中，高竹先生、于學會先生、王傳順先生及魏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上述第二屆董事會非職工代表董事成員的重選及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如上述董事候選人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各董事的薪酬將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釐定。

各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東批准之日起直至重選及委任後第三年屆滿為止。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周年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重選及委任董事。一份載有(其中包括)重選及委任董事詳情的通函，連同致股東有關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將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董事候選人的履歷

執行董事

陳方先生，56歲，自2006年9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並擔任中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證券」)副總裁、中國期貨業協會副會長、山東省期貨業協會會長及大連商品交易所工業品種委員會主任委員。陳方先生自1978年12月至2000

年7月於山東大學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實驗中心副主任、環境科學中心副主任及環境工程系副主任；自2000年7月至2001年5月於山東省齊魯信託投資有限公司擔任辦公室副主任，並參與籌建中泰證券；自2001年5月起於中泰證券先後擔任研發中心擔任總經理、北京營業部總經理及副總裁；自2006年9月起於本公司擔任董事長，並自2013年4月至2015年8月於魯證經貿有限公司（「魯證經貿」）擔任董事長。陳方先生自2007年3月至2009年4月於山東省證券期貨業協會擔任副會長；自2009年4月起於山東省期貨業協會擔任會長；自2008年5月起於中國期貨業協會擔任理事會理事；並自2014年9月起於中國期貨業協會擔任兼職副會長；並於2012年3月起於大連商品交易所工業品種委員會擔任主任委員。陳方先生於1982年2月畢業於山東廣播電視大學電子專業，取得大專學歷；於2000年6月畢業於山東大學管理學院政治經濟學專業，獲得研究生結業證書；於2000年7月畢業於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南洋商學院管理經濟學專業，獲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外，陳方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陳方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陳方先生概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陳方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梁中偉先生，42歲，自2009年3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工董事），並擔任山東省期貨業協會秘書長。梁中偉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01年5月於山東省齊魯信託投資有限公司擔任職員；自2001年5月至2009年3月於中泰證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部門總經理助理和部門高級業務經理；自2009年3月至2013年9月於本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辦公室主任、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並自2012年6月起於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並於2013年9月起於山東期貨業協會擔任秘書長。梁中偉先生於1997年7月畢業於山東大學國際經濟專業，獲學士學位。梁中偉先生於2001年11月獲由中國人事部頒發的中級經濟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外，梁中偉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梁中偉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梁中偉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梁中偉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非執行董事

呂祥友先生，45歲，自2010年4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擔任中泰證券副總裁、合規總監及首席風險官。呂祥友先生自1993年7月至2002年9月於萊蕪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先後擔任財務處科員、財務處副科長及財務處科長；自2002年9月至2007年4月於魯銀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辦公室主任兼董事會秘書，期間自2004年

11月至2007年4月於天同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風險處置工作小組擔任託管組成員；自2007年1月至2014年9月於中泰證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人力資源部總經理、董事、董事會秘書、代行合規總監職責；自2008年12月起於中泰證券擔任黨委組織部部長；自2010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8月起於中泰證券擔任副總裁和合規總監；並自2013年12月起於中泰證券擔任首席風險官。呂祥友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山東經濟學院會計專業，獲專科學歷；於1998年12月畢業於中共山東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獲本科學歷證書；於2010年3月畢業於天津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碩士學位。呂祥友先生於2006年2月獲由山東省經濟專業職務高級評審委員會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並於2000年5月獲由中國財政部頒發的會計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外，呂祥友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呂祥友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呂祥友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呂祥友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尹戈先生，36歲，現擔任中泰證券運營管理部總經理、經紀業務管理委員會(「經管委」)委員。尹戈先生自2002年1月至2004年1月於天同證券濰坊分公司擔任創新業務部副經理；自2004年1月至2015年2月於中泰證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青島延安三路營業部副總經理、總經理，青島香港中路營業部總經理，青島分公司籌建負責人、總經理、委員會書記，櫃檯市場管理部總經理，零售業務總部總經理；自2015年2月起於中泰證券擔任運營管理部總經理、經管委委員。尹戈先生於2000年7月畢業於武漢農行管理幹部學院金融專業，獲專科學歷；於2002年7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獲得研究生結業證書。

除上文所披露外，尹戈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尹戈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尹戈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尹戈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李傳永先生，47歲，自2012年12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擔任永鋒集團有限公司(「永鋒集團」)副總經理。李傳永先生自2003年6月至2005年4月於永鋒集團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軋鋼廠廠長、副總經理兼煉鐵廠廠長；自2005年4月起於永鋒集團擔任副總經理；並自2012年12月起於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李傳永先生於1990年7月畢業於鞍山鋼鐵學院金屬壓力加工專業，獲學士學位。李傳永先生於2000年9月由黑龍江省人事廳頒發的獲高級工程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外，李傳永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李傳永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李傳永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李傳永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劉峰先生，43歲，自2015年2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擔任山東省國有資產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資本運營中心副總經理。劉峰先生自1994年7月至2002年6月於山東省絲綢總公司先後擔任蠶繭處辦事員和貿易發展部副主任科員；自2004年7月至2005年1月於山東恒潤絲綢有限公司擔任綜合管理部經理；自2005年1月至2005年12月於青島海潤投資集團擔任蠶繭事業部幹部；自2006年1月至2009年6月於山東省絲綢集團有限公司擔任綜合辦公室秘書、主任科員；自2009年6月至2015年12月於山東省國有資產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綜合部文祕主管、資本運營部股權運營主管和資本運營部高級業務經理、副部長；自2015年12月起於山東省國有資產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擔任資本運營中心副總經理；並自2015年2月起於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劉峰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山東農業大學蠶學專業，獲學士學位；於2004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碩士學位；於2011年6月畢業於山東農業大學農業經濟管理專業，獲博士學位。劉峰先生於1999年10月獲由山東省絲綢總公司農業專業職務中級評審委員會頒發的農藝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外，劉峰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劉峰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劉峰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劉峰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竹先生，53歲，自2012年12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大華大陸投資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中航期貨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高竹先生自2002年6月至2010年10月於五礦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自2003年8月至2010年11月於五礦海勤期貨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自2003年8月至2010年11月於五礦實達期貨經紀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副董事長；自2010年9月至2011年11月於五礦證券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和副董事長；自2011年11月至2016年3月於大華大陸投資有限公司擔任總裁；並自2012年12月起於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4年12月起於中航期貨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

事。高竹先生於1988年7月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工業管理工程專業，獲得其最高學位——碩士學位。高竹先生於1999年3月獲由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高級國際商務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頒發的高級國際商務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外，高竹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高竹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高竹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高竹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于學會先生，50歲，自2008年1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北京市眾天律師事務所律師合夥人、信達期貨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民生加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于學會先生自1993年3月至1997年10月於中國國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先後擔任經紀人和交易部副經理；自1997年11月至2005年10月於北京市漢華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合夥人；自2005年11月至2007年4月於北京市必浩得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合夥人；自2007年5月起於北京市眾天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合夥人；並自2008年1月起於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8年3月起於信達期貨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並自2012年8月於民生加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董事。于學會先生於1988年7月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法專業，獲學士學位。于學會先生於1993年6月獲由北京市司法局頒發的律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外，于學會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于學會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于學會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于學會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王傳順先生，50歲，自2012年12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瑞華會計師事務所山東分所所長。王傳順先生自1990年7月至1994年11月於山東省審計廳擔任科員；自1994年11月至1998年12月於山東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部副主任；

自1999年1月至2004年12月於山東正源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副總經理、主任會計師；自2005年1月起於瑞華會計師事務所山東分所擔任所長；並自2012年12月起於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傳順先生於1987年7月畢業於山東農業大學農業經濟管理專業，獲學士學位；於1990年7月畢業於西南農業大學會計與審計研究方向，獲碩士學位。王傳順先生於1997年11月獲由山東省人事廳頒發的高級會計師資格，並於2000年6月獲由山東省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外，王傳順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王傳順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王傳順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王傳順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魏巍先生，40歲，自2015年6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總裁助理。魏巍先生自2004年9月至2005年2月於中國銀河證券有限公司研究部擔任高級宏觀分析員；自2005年3月至2014年7月於中國證監會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基金部四處主任科員，期貨二部境外處主任科員、綜合處副處長和審核處處長，及創新部處長；自2014年8月起於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任職；自2014年9月起於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擔任總裁助理；並自2015年6月起於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巍先生於2001年1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金融學院金融學專業，獲碩士學位；於2004年8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金融學院金融學專業，獲博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外，魏巍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魏巍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魏巍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魏巍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建議重選及委任監事

本公司第二屆職工代表大會第七次會議，選舉余東新先生、王海然先生為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彼等之任期與第二屆其他監事任期相同。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於2016年4月15日通過建議重選及委任第二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成員的決議案，並須待本公司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方為生效。由於本公司尚未舉行股東周年大會，現任本公司監事（「監事」）將繼續履行彼等的職責直至第二屆監事選舉產生。本公司謹此批准安鐵先生、丁玫女士、胡俞越先生以及牟勇先生為監事候選人。其中，胡俞越先生、牟勇先生為獨立監事候選人。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成員的重選及委任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如上述監事候選人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各監事的薪酬將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釐定。

各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股東批准之日起直至重選及委任後第三年屆滿為止。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周年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重選及委任監事。一份載有（其中包括）重選及委任監事詳情的通函，連同致股東有關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將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監事候選人的履歷

安鐵先生，46歲，自2006年9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並擔任中泰證券審計稽核部總經理。安鐵先生自1997年7月至2001年5月於山東省齊魯信託投資有限公司先後擔任信託部科長和證券清算部副總經理；自2001年5月至2004年12月於中泰證券先後擔任清算中心負責人和證券營業部總經理；並於2005年1月起於中泰證券擔任審計稽核部總經理。安鐵先生於1989年7月畢業於山東大學檔案管理專業，取得專科學歷；於1997年6月畢業於山東幹部函授大學經濟管理專業，獲本科學歷證書；於1999年7月結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貨幣銀行學專業；並於2008年4月畢業於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碩士學位。安鐵先生於1997年5月獲由中國人事部頒發的會計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外，安鐵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安鐵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安鐵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安鐵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丁玫女士，51歲，擔任濟南市能源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丁玫女士自1986年7月至1992年12月於濟南市審計局擔任副主任科員，並於1992年12月至2000年8月擔任濟南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副主任科員，自2000年8月至今，擔任濟南市能源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的副總經理。丁玫女士於1986年7月畢業於山東大學計算機應用專業大專學歷；並於1999年12月畢業於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獲得本科學歷證書。丁玫女士於2002年10月獲取由山東省經濟專業資格高級評審委員會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外，丁玫女士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丁玫女士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丁玫女士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丁玫女士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胡俞越先生，55歲，自2015年6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獨立監事，並擔任中國商業史學會副會長、全國人大《期貨法》起草小組顧問、北京工商大學證券期貨研究所所長、中國農業大學和中南大學兼職教授、首都企業改革與發展研究會常務理事、北京工商管理學會理事、鄭州商品交易所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上海期貨交易所產品委員會委員、上海證券交易所諮詢專家、中物聯大宗商品市場分會專家委員會副主任，及五家公司(具體公司信息請見本段下文)的獨立董事。胡俞越先生自1983年8月至1999年4月於北京商學院經濟系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助教、講師、副教授和貿易經濟教研室主任；自1999年5月起於北京工商大學擔任經濟學院教授、證券期貨研究所所長；自2006年4月起於五礦經易期貨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自2009年6月至2014年4月於內蒙古福瑞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049)擔任獨立董事；自2013年4月起於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自2013年12月起於北京城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266)擔任獨立董事；自2014年5月起於上海鋼聯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226)擔任獨立董事；於2014年7月起於中紡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061)擔任獨立董事；自2005年3月起於上海期貨交易所擔任產品委員會委員；並自2015年6月起於本公司擔任監事。胡俞越先生於1998年12月被中國教育部授予「全國普通高校第二屆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成果獎」；於1998年被北京市教委評為「北京市優秀青年骨幹教師」；於2001年被北京市委宣傳部選入「北京市新世紀理論人才‘百人工程’計劃」；並於2011年被北京市總工會授予「胡俞越證券期貨研究團隊——市級職工創新工作室」稱號。胡俞越先生於1983年7月畢業於南京大學歷史學專業，獲學士學位。胡俞越先生於1999年9月獲由北京市高級專業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頒發的教授職稱。

除上文所披露外，胡俞越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胡俞越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胡俞越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胡俞越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牟勇先生，39歲，自2015年6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獨立監事，並擔任北京金石農業產業投資基金管理中心副總經理。牟勇先生自2000年2月至2000年8月於北京金杜律師事務所四川分所擔任職員；自2003年7月至2005年3月於北京首創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法務顧問；自2005年3月至2013年5月於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先後擔任四級助理、三級助理、主任科員和副處長；自2013年6月至2014年12月於山西典石股權投資管

理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自2015年1月起於北京金石農業產業投資基金管理中心擔任副總經理；並自2015年6月起於本公司擔任監事。牟勇先生於1999年畢業於大連海事大學外貿運輸專業，獲學士學位；於2003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民商法學專業，獲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外，牟勇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牟勇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牟勇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牟勇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職工代表監事的履歷

余東新先生，45歲，自2006年11月起加入本公司，現任魯證經貿非執行董事。余東新先生自1990年12月至1993年5月於濟南合成纖維廠擔任員工；自1993年6月至1993年12月於山東荷澤鑫金融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擔任結算部經理；自1994年1月至1995年2月於齊魯商品交易所擔任員工；自1995年2月至2006年11月於齊魯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結算部經理、業務部經理、上海代表處經理和業務發展部經理；自2006年11月至2012年7月於本公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結算部員工和副總經理，以及本公司總經理助理，自2012年7月至2016年3月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13年4月起擔任魯證經貿非執行董事。余東新先生於1991年12月畢業於山東大學英語文學專業，取得專科學歷；於2007年12月畢業於山東大學英語專業，獲得本科學歷證書。余東新先生於2002年11月獲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頒發的中級經濟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外，余東新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余東新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余東新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余東新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王海然先生，37歲，自2007年7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及合規審查部部門經理。王海然先生自1999年12月至2007年2月於三隆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交易部員工，大連商品交易所上市代表，交易部部門副經理，及稽查部部門經理；自2007年3月至2007年6月於三隆實業集團擔任辦公室主任；自2007年7月至2009年1月於本公司合規審查部先後擔任員工及主管；自2009年1月至2010年8月於本公司北京營業部擔任副經理；自2010年8月至2014年4月於本公司合規審查部先後擔任員工和部門副經理；自2014年4月起於本公司合規審查部擔任部門經理；並自2015年6月起於本公司擔任職工代表監事。王海然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山東大學威海分校經濟法專業，獲專科學歷證書；於2008年1月畢業於山東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本科學歷證書。

除上文所披露外，王海然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其他主要職務及持有專業資格，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王海然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王海然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王海然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宜。除上文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

張雲偉先生為第一屆董事會的董事，彼將於第一屆董事會的任期屆滿時(即2015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當日)退任。張雲偉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需股東垂注。張守合先生及李喜生先生為第一屆監事會的監事，彼等將於第一屆監事會的任期屆滿時(即2015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當日)退任，彼等確認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需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魯証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孟濤
董事會秘書

中國濟南，2016年4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方先生和梁中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呂祥友先生、張雲偉先生、李傳永先生及劉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竹先生、于學會先生、王傳順先生及魏巍先生。